

关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中心学校食材配送服务（非七大类）  
重新招标的情况说明

致：各投标人

我单位组织公开招标的深圳市龙岗区龙岗中心学校食材配送服务（非七大类）（项目编号：SZZZX-FW-202307022）于2023年07月12日发布了招标公告，并于2023年07月24日进行综合评标法完成中标公示招标工作。

在正式签订合同前，双方发现该项目配送服务种类与《龙岗区教育局关于做好2023-2024学年公办学校及幼儿园大宗食材批量集中采购工作的通知（深龙教通〔2023〕28号）补充通知中的品类“乳制品”重叠，很可能导致合同因违反政策规定而无法正常运行。

经我单位与中标单位（深圳市九连山产品配送有限公司）友好协商，双方同意废除本次招标结果。为确保招投标流程的公平公正，现通知各投标单位，该项目将按程序重新开展招标工作。

特此说明。

深圳市龙岗区龙岗中心学校

2023年08月01日

